

西屋港能企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拟与工商银行上海市奉贤支行签订《小企业贷款合同》协议。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金额约为 5,500,000.00 元。实际金额以银行放款为准，利率以借款发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年期贷款基准利率（LPR）上浮 10%为准。

本次借款担保为最高额度担保，担保人为西屋港能企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根键先生及其夫人彭优华女士。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黄根键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0,740,000 股，占总股本的 20.37%。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黄根键、黄楠、彭进听回避表决，议案有效表决人数不足3人，直接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情况。

二、 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黄根键	上海市奉贤区肖塘路	个人	

(二) 关联关系

黄根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20,740,000股，持股比例20.37%。

三、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借款的担保为最高额度担保，由黄根键先生及其配偶为本次借款提供最高额度担保。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为实际控制人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本次交易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行为。

五、 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因为银行贷款政策需求，实际控制人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为公司补充的生产资金，将更好的应对生产旺季对于生产资金的需求。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西屋港能企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西屋港能企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1 日